

证券代码：872552

证券简称：ST 九福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未按期披露年报致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股转
公司的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147号）；《关于对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王莉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2023】48号）

收到日期：2023年8月7日

生效日期：2023年8月1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党新洲	董监高	时任董事长、总经理
王莉	董监高	时任董事、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经查明，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王莉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四条、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党新洲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对王莉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对上述违规行为高度重视，将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对相关业务规则和学习法律法规的学习，切实做到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做好各项工作，同时认真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给予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147号）
- 2、《关于对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王莉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2023】48号）

深圳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